



年少轻狂武侠梦

□禾刀

与现在年轻人痴迷网络游戏不同,本书作者何大草的年轻时代——八十年代,正是武侠梦在无数年轻人心中萌芽、躁动奔涌的时代。电影明星王宝强正是在那个年代习武,并做了少林寺的俗家弟子。

何大草在本书中提到的《神秘的大佛》,特别是《少林寺》在改革之初的大江南北掀起了武侠热高潮,无数原本隐姓埋名有时也是籍籍无名的诸多大侠被影视作品大海捞针般,一一打捞出来,然后擦亮渲染得像一根根金箍棒。那时看武侠片,剧情往往不是第一位,一旦进入打斗情节,年轻人的肾上腺素直往上蹭,只恨不能像大侠那样脚尖轻轻那么一点便飞上八尺房顶,手臂轻轻那么一抖便打断手腕粗的木桩。

那个时候的年轻人大都心中怀揣着一个武侠梦,即便是本书作者何大草当时所在的象牙塔。故事围绕书中的我也即何大草及诸舍友展开。睡在上铺的兄弟王大卫习得一手不错的西洋拳,一次打败了四处下战书的校武术队副队长夏晓冬。像许多人觉得相较于拳击武术缺乏对抗性一样,习武出身的夏晓冬这一败败了个明白,顿时觉得武术表演胜过对抗,于是改武术为练拳击,似有所造诣,也击败了周边诸多高人,连带父亲门下的几位得意高徒。王大卫则在拜师中被藏身于茶馆的年迈师父——军阀杨森的程保镖一脚击醒:武术并非打不过西洋拳。

故事的线索正是寻访程保镖这位高人。何大草的铺垫是细腻的,他的文字一如既往的洗练,语言很接地气。在何大草的带领下,读者一起走进成都的老街古巷,什么九眼桥、白马寺街、镗钯街、北糠市街等一网打来,有时又像是一部透着老成都浓浓烟火气息的街巷志。当然,历史系出身的何大草并不满足于此,除了聚焦成都外,还将视觉触角伸向省外,比如几个有名的“武术之乡”。而他伸得更远的另一个触角则是,努力抵近历史的源头,比如马王堆墓、殷墟、薛涛井等著名遗迹。

这些丰富历史信息的铺陈,绝非简单堆砌。这些历史信息的融入,顿时使得何大草笔下的这座城市平添了更多人文内涵,另一方面也恰恰隐含了“大隐隐于市,小隐隐于野”的道家哲学思想。所谓真人不露面,露面不真人的奥妙大抵如此。在此情况下,已化身凡人的程保镖的出场自然显得更加隆重。

除了给过老王那一脚外,程保镖后来并未展露身手,当然他有代言人,那就是让人更感意外的胖姑娘。待到寻得高人程保镖,几番对话后何大草顿又发现,山外有山,楼外有楼,于是有了那首极富禅意的诗:一指见明月,一月见春山。春山藏千山,千山归一山。

此处的春山想必并非本义。何大草此前出版过一部小说的书名正是《春山》,主角是有着“诗佛”之称的唐代著名诗人王维。何大草早就说过自己一直想写一文一武这样的姊妹篇,文留给了《春山》,而武自然给了这部《拳》。拳里有春山,春山却不见拳,但春山里有禅,拳里也有禅。

王维不练拳,王维只是写诗。在《春山》中,王维与老方丈有过诸多饱含禅意机锋的对话,许多时候是一语点醒梦中人。《拳》里没有老方丈,但有一个何大草踏破铁鞋到头



《拳》
何大草 著
乐府文化 | 北京联合出版公司

来都没觅得的问海大师。程保镖的那身本事,经过血与火的检验,九死一生,功夫之高不言自明。然而,程保镖最佩服的不是别人,恰恰是这位手无缚鸡之力的问海大师。对此,程保镖的回答是:我是杀人无数,他(问海)是活人无数。相较于凭借一身功夫击败对手,从心理上暖化对手,让对手心悦诚服,这是暴力难以实现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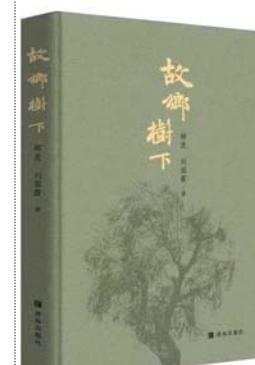
这个故事并不是一部简单的寻侠琐记。何大草在这个故事里至少回答了这样几个困扰许多人的问题。

首当其冲的当然是中国武术与西方拳击到底哪个更厉害。先是西洋拳击的卓越代表老王将武术队副队长夏晓冬打败,再接着是习武出身的胖姑娘将后改练西洋拳的夏晓冬再次打趴。夏晓冬的两次败北,第一次看到了西洋拳确有过人之处,第二次则又看到自己对中国武术的认识太过肤浅。之所以会有这样的结局,何大草借胖姑娘之口道出了答案:西洋拳规则多,武术则可能致命。文明时代,致命的对抗总是要规避的,不过拳击也能致命,拳击台上对要害部位也设立了禁区。

另一个问题则是太极拳的对抗性问题。这个问题很有趣,就像是对眼下现实的一个深深的隐喻。前段时间,就像这个故事里的校武术队副队长四处约战一样,有位搏击狂人也曾遍撒战书,也确实打败了几位武术包括太极大师。巧合的是,那位狂人也叫晓冬,不知道这只不过是一种巧合,还是何大草笔下夏晓冬的原型。关于太极拳的对抗性问题,何大草其实也有所答,不过这次的回答变成了从西洋拳准备改练太极的老王。老王并不在意太极是否具有对抗性,只是希望通过练太极而放下自己的许多挂念,说穿了是练心。心比拳高,这或许就是问海大师的高人之处。

中国武术契合同人内敛性格,挑衅者不是没有,但往往如程保镖,越是高人,越显低调。再大的本事,没有哪位大侠可以永远坐在宝座上而岿然不动,常胜将军往往只是艺术的想象。早就尝透人生的程保镖自然懂得这个道理,所以他宁愿在茶馆前耍个把戏逗个乐子,也不屑以技逞强。

何为拳?拳即禅。年少轻狂对暴力的那些懵懂崇拜,无不渴望以此征服他人。其实,人生永远是一条暴力无法征服的漫长道路,拳头再硬,只硬得了一时,他山更有他山高。功夫无所谓高低,德行才是最高的功夫。想来想去,何大草之所以将高人问海取名为“问海”,大抵是因为海纳百川的缘故吧。



《故乡树下》
矫发 刘固霞 著
青岛出版社

新书秀场

《情理合一:中国人的生存智慧》

刘锐笛 著
广西人民出版社

本书围绕在世界范围内爆发的新冠肺炎疫情对中国及世界带来的巨大冲击,分析应对疫情的中西方思想文化差异和冲突,进而立足于中国传统思想,在比较的视野中探讨自由与生存、个人主义与集体主义、情与理等如何相互融合、共生共存,实现偶然性与必然性、情与理的有机统一,并指出,用中国传统生存智慧的“情理合一”来最终化解人与自然、人与社会、人与人、人与身心,直至人与诸文明等之间的矛盾,从而把人类遇到的各种灾难的悲剧性降低到最小程度。作者认为,中国人“通情达理”的生存智慧,不仅已经正在解决中国自己的困境,同时也可以提供给世界。这种生存智慧,所背靠的乃是中国人的哲学,中国人的哲学不仅成为指导践行的“生活之道”,而且也形成了一种范导方向的“生活艺术”。

《迷路员》

沈大成 著
理想国 | 台海出版社

小说聚焦十五个失去导航的“宇宙人”故事:在星空剧场打瞌睡醒来却洞悉了宇宙奥义的人,早已废弃却始终与居民共生的小镇百货公司,世界上最后一个移动部落缩小巨人,在办公楼花园中躲藏数年的离职工,不满足被固定在一个地方的人行天桥,负责看管星球大战战备物资的仓库值班员……这些非科幻非外星非奇幻非魔幻的故事,关注的均是宇宙中的各种存在。“我们走来走去也不知道在干什么,当然也有点知道在干什么,说我们不占有任何身份也不对,我们起码是迷路员。迷路员就像一个工种,得认认真真地干好它。”小职员作家沈大成有条不紊地想,仔仔细细地编织,又一次完成了非比寻常的想象之旅。

《鱼米之乡:中国人的雅致饮食文化》

[英]扶霞·邓洛普 著
中信出版集团

十多年前,《鱼翅与花椒》作者、英国作家扶霞爱上了中国江南的美食文化。接下来的多年中,她常常回到这里,寻访专业厨师、民间高手、路边摊的美食“扫地僧”和乡野农人,记录故事、学习菜肴、品尝人间至味。在这片北至扬州、南至杭州、东至上海、西至南京的区域里,扶霞将多年来对江南饮食文化的观察与探索集结在这本书里:从江南菜小史到当地人文风貌,从饮食习惯、烹饪特点到美食掌故,狮子头、桂花糖藕、四喜烤麸、西湖醋鱼……150余道经典食谱,108种常备配料,24种烹饪技法,精巧雅致、包容平和,传统精髓被不动声色地安放于饮食文化和历史之中。

故乡的秘密与魅力

□逢春阶

为朋友写序不少,《故乡树下》难写,因为想说的话太多。越熟悉的人越难写,越熟悉的事越难摹,不能装。客套话好说,我很熟练,像拧开水龙头,哗哗而下,要掏心窝子,难!一时无从说起。

故乡是什么?是小小的装满亲情的天井,是矗立在村南头树龄已逾百年的弯脖子柳树,是村北那片飘香的让人垂涎欲滴的果园,

是爷爷手植、奶奶视之如命的老榆树,是用糨糊、报纸、封窗纸扎起的风筝,是伯母和母亲二胡伴奏下的吟唱,是那窝冬去春来、叽叽喳喳、飞来飞去的燕子,是那把故事满满的红缨镰,是姥姥盘腿坐过的热炕头,是姥爷哼着茂腔从药铺子归来,酒劲发作后如雷的鼾声,甚至是尘灰暴土、洇黑了墙角的蜘蛛网。

老一辈爱把小院叫做“天井”。无论一蓑烟雨,还是艳阳高照;无论迷雾蒙蒙,还是雪落无声。“天井”吹不走,晒不干,装不满,看不透。天井天井,天多大,井多大。天井是亲情之源,幸福之泉,力量之浆。天井尽是秘密。“父亲说,出门在外想不开的时候,老家都会给你答案的。”答案就在老家的天井里。

我年知天命,乱翻《周易》,发现了“井”卦,讲的就是我们饮水的那口井,从养人这点说,就是滋润,养而不穷。高密人氏、汉代经学大师郑玄对“井”卦的解释是:“井以汲人,水无空竭,犹人君以政教养天下,惠泽无穷也。”郑玄先生讲出了天井的定义。天井,滋润、通达之地也。我们常说“背井离乡”,井就指天井,就是关于天井的记忆,背着记忆走天涯。而矫发兄描绘出了天井的风景。

矫发兄一写到水,就来劲儿。故乡地处古百脉湖腹地,“水草丰沛,湾与湾,湾与沟,湾与河,湾与井,水系贯通,一脉相连,整个村庄环

绕在水系里。冬去春来,满目葱茏,烟雨蒙蒙,甲于江南水乡。”舍婴湾、神龙湾、南大湾,三角子湾,这些水湾,见证了百年小村的兴衰,滋润了矫发兄的童年,也洗涤了灵魂和锻造了性格的底色。舍婴湾里装了多少女人的眼泪,神龙湾留下了多少儿童的笑闹,南大湾里的“懒老婆”可还在梦里旋转?

作者的故乡,有狭义和广义两个,狭义的是他的小村和小村周围的区域,而广义的故乡,则是工作过的更远的地域。狭义的故乡是根脉,是生命的起点,是来到世界上寄身的那一方水土。福克纳说得更形象,像邮票一般大的地方,那是魂牵梦绕的牵挂。而广义的故乡,是生命的绽放点,那里的一草一木,也成了牵挂。比如寿光。书中写到了寿光的春雪,写到了三元朱村的十七名党员,为发展冬暖式蔬菜大棚而敢冒风险毁青苗的故事,还有对好官王伯祥的描述,把王伯祥比作耐盐耐碱的柽柳、正直挺拔的白杨、不畏寒暑的毛白腊、弥河边的垂柳,下笔怀情,充满敬意,读来亲切。

这本集子里有几篇是矫发夫人刘固霞女士写的。给我印象最深的是《冰葬》,呵气成冰的寒天里,送别奶奶的那一幕,写得惊心动魄。火烤凿穴,牛耙开冰路,像一部悲壮的大片徐徐展开。三头牛拉着三盘二十四齿的新耙,新耙上压满巨石,走在送葬队伍的前面,尖锐的耙齿“划出深深浅浅、蜿蜒挺拔的沟痕”。这破冰之葬,是一群普通人对普通逝者的最高礼仪。而奶奶一生的传奇,在冰天雪地里定格。我突然想起了南宋词人张孝祥《念奴娇·过洞庭》词中的两句:“表里俱澄澈,肝胆皆冰雪。”遥想四十多年前,在一个偏僻的小村,屋檐下挂着洁白的冰凌,洁白的冰雪下,一群穿洁白孝衣的人,送别一个冰清玉洁的老太太。天地一色,真今古奇观也。

作家奥尔加·托卡尔丘克说:“创作一个故事是一场无止境的滋养,它赋予世界微小碎片以存在感。这些碎片是人类的经验,是我们经历过的生命,我们的记忆。温柔使有关的一切个性化,使这一切发出声音、获得存在的空间和时间并表达出来。”这段话,我一直当成写作秘诀,写作是一种修行,是无止境的滋养,而滋养的功夫,最终就是“赋予世界微小碎片以存在感”。再微小的碎片,因是个人的,有独特体温和记忆,痕迹和回味,也就有了自珍的必要。我们不记住,谁又能当回事呢?